

## 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钦州市钦北区林业局的钦州市钦北区林地保护利用规划（2025—2035年）编制工作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钦州市钦北区林地保护利用规划（2025—2035年）编制工作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高峰林业设计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\_\_48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1383.54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1030.89\_\_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广西高峰林业设计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9 月 26 日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